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宇达"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与客户签订的军品订货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介绍

- 1、因合同部分内容涉及国家秘密,公司根据军工企业对外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豁免披露销售对象的具体信息。
 - 2、公司与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3、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款项一般为专款,具备履约能力。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合同交易对象:某客户:
- 2、合同标的: 某型军用无人机;
- 3、合同金额: 7,307万元;
- 4、合同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4个月内全部交货;
- 5、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 合同经双方签字、加盖公章,并报上级主管部门确认盖章后生效。
- 6、其他: 合同条款中已对技术状态、主要性能指标要求、交付地点、运输方式、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和费用承担、验收标准、质量保证、结算期限、保密责任、违约责任、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等条款做了明确的规定。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上市后重点布局打造智能无人系统,旨在通过无人机、无人车、卫星通信及导航产品的综合应用,建设空地一体的无人对抗系统。



目前,公司军用无人机已形成相对完善的产品体系,多款机型完成了试验鉴定。本次合同的签订是公司在无人机产业化方面取得的重大突破,也是公司在智能无人系统布局的重要成果。随着国家强军目标的实施,部队对军用无人机的需求将不断增加,公司将迎来战略发展机遇。

本次签订的合同总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个经审计会计年度营业总收入的 18%,截止公告日,公司本年度共签订军用无人机合同 8567 万元,合同的履行将 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合同要求以及收入确认 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

公司与交易对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合同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公司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产能等方面基本不存在不确定性和风险。公司将快速响应军方需求、保质保量完成产品交付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